

Kimou Environmental Holding Limited 金茂源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05



2019 中期報告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4 主席報告
-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3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17 財務資料
- 50 審閱報告



董事

執行董事

張梁洪(主席)
朱和平(行政總裁)
李旭江
黃少波

獨立非執行董事

簡松年
李曉岩
李引泉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李引泉(主席)
簡松年
李曉岩

提名委員會

張梁洪(主席)
簡松年
李曉岩

薪酬委員會

簡松年(主席)
李曉岩
張梁洪

註冊辦事處

McGrath Tonner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Genesis Building, 5th Floor, Genesis Close,
PO Box 446, Cayman Islands, KY1-1106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廣東省
惠州市博羅縣
龍溪街道龍華路

香港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駱克道212-220號
洛洋閣商業大廈17A室

授權代表

張梁洪
李旭江

公司秘書

陳麗芬·執業會計師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ampbell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90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公司資料(續)

主要往來銀行

東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紀曉東律師行(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與天元律師事務所香港分所聯營)

有關中國法律：

天元律師事務所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Campbells

合規顧問

申萬宏源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軒尼詩道28號

19樓

本公司網站

www.platingbase.com

上市資料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買賣單位

2,000股股份

股份代號

6805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金茂源環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去年同期」)相關比較數字。

業務回顧

本公司在中國發展及經營專為電鍍行業而設的大型工業園區。儘管2019年上半年中美貿易戰逐漸加劇，本集團仍然相對不受影響。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重點加強存貨控制，把握增加我們的租戶數目以及發展新電鍍工業園區的機會。本集團報告期間總收益及經營所得溢利分別為人民幣281.7百萬元及人民幣50.3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與去年同期相比，(i)已用淡水單價上升致使廢水處理費增加，因此收入增加；(ii)本集團工業園區平均每日租賃面積增加；及(iii)化學品銷售增加所致。由於報告期間確認非經常性一次性上市開支人民幣13.8百萬元及自2019年上半年起融資成本增加，報告期間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減少34.9%至人民幣9.7百萬元(2018年同期：人民幣14.9百萬元)。撇除上市開支的影響，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增加約57.7%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23.5百萬元(2018年同期：人民幣14.9百萬元)。

此外，本公司於2019年7月16日(「上市日期」)成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標誌著本公司歷史上的一個重要里程碑。上市將為本公司提供重要的資本基礎以撥付其業務計劃、改善其企業管治、並提升競爭優勢，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奠定穩固基礎。

增加電鍍工業園區數目

本公司於2017年11月8日就擬於中國湖北省荊州的荊州經濟技術開發區發展的第三個電鍍工業園區(即湖北荊州項目)與惠州金茂及荊州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訂立協議。於2019年2月19日，本公司成功為此項目中標三塊土地的土地使用權，總佔地面積為325,981平方米，總代價為人民幣65.8百萬元。有關政府部門正在處理相應協議，預計於2019年10月完成。

增加可供出租的總建築面積(「總建築面積」)

本公司於廣州惠州園區興建兩幢工廠大廈(總建築面積約29,000平方米)已於2019年4月底竣工並通過政府檢驗。

主席報告(續)

前景

面對充滿機會及挑戰的市場環境，本集團應繼續利用其上市公司的地位，將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分配至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的預先指定用途。本集團致力擴展其營運能力及增加電鍍工業園區的數目，以加強本集團的業務基礎，並維持強大的業務表現及競爭力，成為中國電鍍工業園區領域的公認市場領導者。本集團亦將密切關注最新市場發展，尋求新商機，以嚴謹及紀律的方式對其擴充計劃進行風險評估，以迎接全新的發展階段，並實現穩定及可持續發展。

本人謹藉此機會向股東及各界人士致以由衷謝意，感謝彼等一直以來的支持。報告期間內，董事及員工為本集團竭誠盡力，努力不懈，本人亦藉此機會向彼等表示感謝。

主席
張梁洪



財務回顧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281,685	207,349
營運成本：		
折舊及攤銷	(237,732)	(163,546)
存貨成本	(74,055)	(58,270)
員工成本	(64,200)	(39,671)
公用事業成本	(25,719)	(21,689)
其他開支	(9,810)	(6,387)
	(63,948)	(37,529)
其他收益	4,867	4,534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1,441	(2,331)
經營所得溢利	50,261	46,006
融資成本	(35,870)	(29,286)
除稅前溢利	14,391	16,720
所得稅	(11,240)	(5,065)
期間溢利	3,151	11,655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9,654	14,935
非控股權益	(6,503)	(3,280)
加：		
上市開支	13,802	-
本公司權益股東 應佔經調整溢利	23,456	14,93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收益

本集團的報告期間收益主要來自提供工廠物業租賃、設施使用、廢水處理、公用事業及其他配套服務予我們工業園區的租戶。

本集團的收益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 207.3 百萬元大幅增加約人民幣 74.4 百萬元(或 35.9%)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 281.7 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歸因於(i)已用淡水單價上升，廢水處理費增加致使收入增加；(ii)本集團工業園區的平均每日已租用面積增加；及(iii)化學品銷售增加。

本集團的收益增加主要與本集團廢水處理費增加一致。本集團的廢水處理費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 89.8 百萬元增加人民幣 37.3 百萬元(或 41.5%)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 127.1 百萬元。

營運成本

本集團的營運成本主要包括折舊及攤銷、存貨成本、員工成本、公用事業成本及其他開支。

營運成本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 163.5 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 74.2 百萬元(或 45.4%)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 237.7 百萬元，與本集團報告期間收益增加基本一致。

折舊及攤銷

隨著本集團大量添置投資物業及工業園區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攤銷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 58.3 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 15.8 百萬元(或 27.1%)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 74.1 百萬元。

存貨成本

存貨成本包括工業園區營運的已消耗存貨(包括廢水處理所用材料以及生產蒸汽所用的煤及天然氣)，及售予租戶的化學品。

存貨成本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 39.7 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 24.5 百萬元(或 61.7%)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 64.2 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歸因於(i)廣東惠州園區及天津濱港園區租戶所消耗的蒸汽量增加，連同本集團於廣東惠州園區的燃料由煤炭改為天然氣致使生產額外蒸汽的原材料成本增加；及(ii)售予工業園區租戶的化學品大幅增加約人民幣 11.8 百萬元。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主要包括工業園區營運產生的員工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員工成本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1.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0百萬元(或18.4%)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25.7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僱用額外員工以支持本集團不斷擴大的經營規模，特別是天津濱港園區。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有500名僱員。

公用事業成本

公用事業成本主要包括本集團廢水處理過程、生產蒸汽及其他活動(如工業園區內的照明及園藝)中消耗的電力及用水成本。公用事業成本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6.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4百萬元(或53.1%)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9.8百萬元，與本集團不斷擴大的經營規模及廢水處理量增加一致。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物業徵費及其他稅項、污泥處理開支、研究及開發開支、上市開支等。

其他開支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37.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6.4百萬元(或70.4%)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63.9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確認上市開支約人民幣13.8百萬元及污泥處理開支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2百萬元增加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7.8百萬元，乃由於廣東惠州園區租戶的化學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及濃度不斷增加。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4.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4百萬元(或8.9%)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4.9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就建設天津濱港園區的廢水處理設施於2019年上半年收到的政府補助人民幣20.0百萬元。此政府補助初步列為非流動負債下的遞延收入，並將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時確認為其他收益。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借款利息。融資成本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9.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6百萬元(或22.5%)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35.9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歸因於(i)本集團取得額外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總額人民幣233百萬元以結算與採購設備及建設天津濱港園區有關的應付款項；及(ii)對比去年同期為人民幣3.2百萬元，報告期間無利息開支資本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 16.7 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 2.3 百萬元(或 13.8%)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 14.4 百萬元，主要由於前述因素。

所得稅開支

於報告期間確認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 11.2 百萬元，而去年同期則為人民幣 5.1 百萬元。報告期間確認的所得稅乃主要由於(i)廣東惠州園區營運於報告期間維持具有盈利；及(ii)廣東惠州園區分配予其香港附屬公司的股息產生預扣稅。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於報告期間及去年同期，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分別為約人民幣 9.7 百萬元及人民幣 14.9 百萬元。此等減少主要由於(i)確認上市開支；(ii)融資成本增加；(iii)所得稅增加。

經調整溢利

經調整溢利乃透過加回上市開支至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計算。

基於上述情況，本集團的經調整溢利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 14.9 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 8.6 百萬元(或 57.7%)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 23.5 百萬元。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用於發展湖北荊州項目第一期及天津濱港園區的廢水處理設施。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及借款撥付其資金需求。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到期償還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或按要求	154,781	105,666
1年後但2年內	104,765	200,538
2年後但5年內	263,207	449,130
五年後	516,515	116,544
	1,039,268	871,878

本公司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及天津萬和順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東就其銀行融資提供的擔保及有抵押物業將予解除，並由本集團提供的公司擔保替代。銀行及金融機構已於上市時書面同意確認上述替代，而截至本報告日期，新擔保的提供及質押協議的簽訂仍在進行中。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於相應期間／年度結算日債項總額(包括所有借款及應付關聯方款項)除以總權益計算。於2019年6月30日資產負債比率為1.5倍，而於2018年12月31日則為4.4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59.1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0.7百萬元)。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約人民幣125.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購買湖北荊州項目的土地使用權及發展天津濱港園區的廢水處理設施。該等資本開支主要以內部資源及銀行貸款撥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大部份交易採用的貨幣與其營運有關功能貨幣相同，即人民幣，因此此等公司僅承受有限的外幣風險。然而，該等主要附屬公司資產及負債以其他貨幣記錄(例如於2019年7月上市所得款項之港元)，且因此港元兌人民幣的任何升值或貶值將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產生影響並反映於匯兌波動儲備。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以浮動利率發出的銀行貸款，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察本集團的貸款組合，以管理本集團的利率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向客戶收取按金以減少潛在的信貸風險。此外，對需要超過若干金額信貸的所有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去的付款記錄，當中計及彼等財務狀況及其他相關因素。本集團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信貸風險有限。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產生的信貸風險有限，乃由於其交易對手為具有高信貸質素的銀行及金融機構。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及對借貸契諾的遵守情況，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現金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提供足夠信貸資金，以應付流動資金需求。本集團未曾且預期不會在履行到期的信貸責任時遇到任何困難。

資產抵押

於2019年6月30日，若干投資物業賬面值人民幣675,251,000元、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人民幣304,707,000元及租賃預付款項賬面淨值人民幣97,038,000元已予抵押以擔保本集團獲授的若干銀行融資及其他借款。

或然負債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有500名僱員(截至2018年6月30日：401名僱員)。報告期間的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25.7百萬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1.7百萬元)。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乃根據彼等資歷、工作經驗、工作職責及於本集團的職級來確定。本集團實施年審制度評核僱員表現，作為釐定加薪幅度、酌情花紅及晉升的基準。本集團亦向香港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如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本集團非常重視員工培訓。本集團為新僱員安排入職培訓計劃，以便彼等熟悉本公司工作環境及文化。本集團亦定期為僱員提供在職培訓，以確保彼等工作表現將符合本集團的戰略目標、營運標準、客戶及監管要求。

本公司於2019年6月18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以向本集團合資格的董事及僱員提供激勵及回報。

重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要投資、重大資產、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收購或出售事項。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已獲董事會批准有關其他重大投資或增添資本資產的計劃。

報告日期後事項

於2019年7月16日，本公司的股份(「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擬照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使用上市所得款項。

由於在報告期間後完成上市，於2019年6月30日概無可動用所得款項。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無於報告期間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9年6月18日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及其他規則及規例編製。

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其他資料—2.購股權計劃」一節。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並無購股權已獲授出、行使、到期、取消或失效，且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並無尚未行使購股權。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報告期間，由於本公司股份未於聯交所上市，故香港相關法規的披露要求，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及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7月16日在聯交所上市。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佔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
張梁洪先生(「張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²⁾	478,800,000	42.8%
李旭江先生(「李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³⁾	239,400,000	21.4%
黃少波先生(「黃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⁴⁾	42,000,000	3.7%

附註：

- (1) 所有上述權益均為好倉。
- (2) 金昌投資有限公司(「金昌投資」)持有478,800,000股股份並由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張先生全資擁有。
- (3) 金尚投資有限公司(「金尚投資」)持有239,400,000股股份並由執行董事李先生全資擁有。
- (4) 德信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42,000,000股股份並由執行董事黃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而將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或將須登記於登記冊或將須根據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報告期間，由於本公司股份未於聯交所上市，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的登記冊(「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的相關規定並不適用於本公司。

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7月16日在聯交所上市。於本報告日期，下列實體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或被視作或當作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或其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佔本公司股權 概約百分比
金昌投資 ⁽²⁾	實益擁有人	478,800,000	42.8%
金尚投資 ⁽²⁾	實益擁有人	239,400,000	21.4%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續)

附註：

- (1) 所有上述權益均為好倉。
- (2) 金昌投資及金尚投資各由張先生及李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先生及李先生被視為分別於金昌投資及金尚投資所持有的478,800,000股及239,4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並不知悉有任何實體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或被視作或當作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於主要股東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並應用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於本報告期間，本公司股份尚未於聯交所上市。自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的強制性守則條文。本集團始終致力提升其企業管治水平，並視企業管治為股東創造價值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於2019年7月16日就本公司股份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監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確認其自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載列的規定準則。

購買、銷售及贖回股份

自上市日期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銷售或贖回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任何股份。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旨在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引泉(主席)、簡松年及李曉岩。本集團的報告期間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獨立的實體核數師進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更新董事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本公司並不知悉董事資料的其他變動。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281,685	207,349
折舊及攤銷	7(c)	(74,055)	(58,270)
存貨成本	7(c)	(64,200)	(39,671)
員工成本	7(b)	(25,719)	(21,689)
公用事業成本		(9,810)	(6,387)
其他開支		(63,948)	(37,529)
其他收益	5	4,867	4,534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6	1,441	(2,331)
經營所得溢利		50,261	46,006
融資成本	7(a)	(35,870)	(29,286)
除稅前溢利	7	14,391	16,720
所得稅	8	(11,240)	(5,065)
期間溢利		3,151	11,655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9,654	14,935
非控股權益		(6,503)	(3,280)
期間溢利		3,151	11,655
每股盈利	9		
基本		0.01	0.02
攤薄		0.01	0.02

第25至49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應向本公司權益股東派付股息的詳情載於附註18(a)。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期間溢利	3,151	11,655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及作出重新分類調整後)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不使用人民幣(「人民幣」)作為功能貨幣的實體的財務報表換算 的匯兌差額	(1,768)	(333)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1,383	11,322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7,886	14,602
非控股權益	(6,503)	(3,280)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1,383	11,322

第25至49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6月30日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0	737,314	711,474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881,471	871,848
在建工程		92,960	92,890
使用權資產	12	211,972	213,411
無形資產		4,649	4,262
其他應收款項	14	46,470	30,679
遞延稅項資產		37,741	32,683
其他金融資產		9,471	8,475
非流動資產總額		2,022,048	1,965,722
流動資產			
存貨	13	2,938	4,89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147,229	155,790
存放於銀行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存款		—	5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59,148	80,733
流動資產總額		209,315	291,42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362,859	966,400
合約負債		19,613	20,218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7	154,781	105,666
租賃負債		607	—
即期稅項		12,910	11,624
流動負債總額		550,770	1,103,908
流動負債淨額		(341,455)	(812,486)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680,593	1,153,236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9年6月30日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7	884,487	766,212
租賃負債		337	-
遞延收入		70,591	53,857
遞延稅項負債		8,477	72
非流動負債總額		963,892	820,141
資產淨額		716,701	333,095
資本及儲備	18		
股本		73,739	69
儲備		436,197	127,289
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509,936	127,358
非控股權益		206,765	205,737
權益總額		716,701	333,095

第25至49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 18(b)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的結餘	108,200	18,459	8,422	50,783	-	185,864	170,883	356,747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權益變動：								
期間溢利	-	-	-	14,935	-	14,935	(3,280)	11,655
其他全面收益	-	-	-	-	(333)	(333)	-	(333)
全面收益總額	-	-	-	14,935	(333)	14,602	(3,280)	11,322
注資	16	-	-	-	-	16	21,193	21,209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8年7月1日 的結餘	108,216	18,459	8,422	65,718	(333)	200,482	188,796	389,278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 權益變動：								
期間溢利	-	-	-	33,001	-	33,001	(8,245)	24,756
其他全面收益	-	-	-	-	672	672	-	672
全面收益總額	-	-	-	33,001	672	33,673	(8,245)	25,428
注資	1,869	1,350	-	-	-	3,219	25,186	28,405
自重組產生的	(110,016)	-	-	-	-	(110,016)	-	(110,016)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6,710	(6,710)	-	-	-	-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結餘	69	19,809	15,132	92,009	339	127,358	205,737	333,095

第25至49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 18(b)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 18(b)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的結餘	69	-	19,809	15,132	92,009	339	127,358	205,737	333,095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權益變動：									
期間溢利	-	-	-	-	9,654	-	9,654	(6,503)	3,151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1,768)	(1,768)	-	(1,768)
全面收益總額	-	-	-	-	9,654	(1,768)	7,886	(6,503)	1,383
注資	-	-	-	-	-	-	-	7,531	7,531
購買及註銷自有股份	18(b)(2) (69)	-	-	-	-	-	(69)	-	(69)
發行股本	18(b)(2) 29,387	15,728	-	-	-	-	45,115	-	45,115
股東貸款資本化	18(b)(2) 44,352	285,294	-	-	-	-	329,646	-	329,646
於2019年6月30日的結餘	73,739	301,022	19,809	15,132	101,663	(1,429)	509,936	206,765	716,701

第 25 至 49 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現金		142,237	82,059
已付所得稅		(6,606)	(6,60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35,631	75,450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13,143	5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租賃預付款項的款項		(124,327)	(220,918)
購買無形資產的款項		(94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42	424
向第三方墊款		(63,015)	(1,492)
第三方償還款項		86,000	12,000
向關聯方墊款	21(b)	(49,666)	(19,070)
關聯方償還款項		27,732	20,754
提取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50,000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1,037)	(208,243)
融資活動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所得款項		210,000	120,000
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65,610)	(40,200)
來自關聯方的墊款	21(b)	60,777	464,074
向關聯方還款		(263,297)	(397,533)
來自第三方的墊款		10,000	16,920
向第三方還款		(10,000)	(16,920)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413)	—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44)	—
已付利息		(35,712)	(32,582)
權益股東注資		—	16
非控股權益注資		7,531	21,193
支付上市相關開支		(9,411)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96,179)	134,9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1,585)	2,175
期間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0,733	19,283
期間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59,148	21,458

第25至49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其於2019年8月26日獲准刊發。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人民幣341,455,000元。本公司董事已確認於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得現金流量的未來預測及本集團重續或延期其銀行及其他融資來源以撥付其自本中期財務報告的報告期末起未來十二個月持續經營的預計能力，管理層相信，本集團具有足夠資源在未來十二個月內繼續作為持續經營業務，且並無有關可能個別或共同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並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前適用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實體可提前採用。本集團已選擇提前採用載於自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的會計師報告(「會計師報告」)一直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於本中期財務報告已編製或呈列的當前或先前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中期財務報告已根據會計師報告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2019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則除外。會計政策的任何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

管理層需在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時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以年初至今為基準計算的資產與負債及收入與開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出入。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選定說明性附註。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2018年會計師報告內的財務資料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所出現的變動而言屬重大的事項及交易的詮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無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但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作出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50頁。

與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有關而載於中期財務報告內作為比較資料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但乃源自會計師報告。

2 會計政策的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該等修訂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當中以下發展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有關：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年度改進

該等變化概無對本集團於本中期財務報告已編製或呈列的當前或先前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未採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透過生產線分部管理業務。本集團按照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所用方式一致的方式，呈列以下兩個可報告分部。本集團並無合併計算經營分部，以組成下列可報告分部。

- 租賃及設施使用：此分部進行工業園區物業發展及管理業務。
- 廢水處理及公用事業以及配套業務：此分部經營電鍍廢水處理廠，並提供相關的環境服務。

(a) 收益細分

按主要服務線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細分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與客戶簽訂的合約收益		
按主要服務線細分		
— 設施使用及管理服務	87,497	71,522
— 廢水處理及公用事業	127,113	89,842
— 配套業務	28,671	11,562
	243,281	172,926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		
投資物業的租金總額	38,404	34,423
	281,685	207,349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a) 收益細分(續)

配套業務主要指銷售貨品。

按收益確認時間及按地區市場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細分披露於附註3(b)及附註3(d)。

(b) 有關損益的資料

期間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細分及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租賃及設施使用		廢水處理及公用事業 以及配套業務		總計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收益確認時間細分						
某一個時間點	-	-	155,784	101,404	155,784	101,404
一段時間內	125,901	105,945	-	-	125,901	105,945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25,901	105,945	155,784	101,404	281,685	207,349
分部間收益	7,148	5,829	199	200	7,347	6,029
可報告分部收益	133,049	111,774	155,983	101,604	289,032	213,378
可報告分部溢利(經調整EBITDA)	113,626	91,221	34,154	18,235	147,780	109,456
折舊及攤銷	(71,318)	(57,317)	(2,737)	(953)	(74,055)	(58,270)

用於報告分部溢利所用的計量方式為「經調整EBITDA」(即「經調整扣除融資成本、利息收入、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為計算經調整EBITDA，本集團的盈利已進一步就未具體分配至個別分部的項目作出調整，如董事及核數師薪酬及其他總部或企業管理成本。

3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c) 可報告分部損益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可報告分部溢利	147,780	109,456
撇除分部間溢利	-	-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可報告分部溢利	147,780	109,456
折舊及攤銷	(74,055)	(58,270)
融資成本	(35,870)	(29,286)
利息收入	1,227	1,365
未分配的總部及企業開支	(24,691)	(6,545)
綜合除稅前溢利	14,391	16,720

(d) 地區資料

本集團按地區市場收益的分析尚未呈列，乃由於本集團的絕大部分收益及資產乃產生自及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4 經營季節性因素

本集團的廢水處理及公用事業以及配套業務受季節性因素影響。相比於其餘時間，人們一般於農曆新年及國慶日等長假期對廢水處理及公用事業以及其他配套服務需求較小。於該等淡季期間，任何服務用量減少或會對收益造成不利影響。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呈報收益人民幣554,014,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十二個月：人民幣385,397,000元)。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5 其他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1,227	1,365
政府補助		
— 無條件補貼	3,267	2,892
— 有條件補貼	117	2
其他收入	256	275
	4,867	4,534

政府補助指中國當地政府機關向本集團授予的各種形式優惠及補貼。

6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收益	20	17
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變動	996	(2,493)
外匯收益淨額	434	1
其他	(9)	144
	1,441	(2,331)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a)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35,870	32,482
減：資本化為正在開發的物業的利息開支	-	(3,196)
	35,870	29,286

借款成本已按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利率6.615%資本化。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3,160	19,864
退休計劃供款	2,559	1,825
	25,719	21,689

中國實體參與由中國市級及省級政府機關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計劃」)，據此中國實體須按照不同地方政府機關要求的支付比例作出供款。地方政府機關負責向參與計劃的退休員工支付退休金。

本集團亦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根據香港僱傭條例的司法管轄權聘用的僱員運作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計劃供款，最高每月相關收入為30,000港元。向計劃作出之供款即時生效。

除上述供款以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的支付退休金福利義務。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7 除稅前溢利(續)

(c) 其他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 物業、廠房及設備	50,498	36,777
— 投資物業	20,616	18,990
— 使用權資產	2,382	2,426
— 無形資產	559	77
存貨成本 (i)	64,200	39,671
上市開支	13,802	—
	152,057	97,941

(i) 存貨成本主要指提供電鍍廢水處理服務期間消耗的原材料以及於配套業務中出售的貨品。

8 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內稅項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所得稅		
期間撥備(附註(i)及(ii))	7,893	3,940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差額	3,347	1,125
	11,240	5,065

8 所得稅(續)

(a) 綜合損益表內稅項指：(續)

附註：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任何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撥備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截至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6月30日止期間，香港的附屬公司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

除非下文另有說明，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所得稅稅率為25%。

- (ii)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惠州金茂源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惠州金茂源」，從事電鍍廢水處理)享有環保裝置稅務優惠政策。因此，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惠州金茂源所得稅減少人民幣26,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89,000元)。額外稅項減免額等於環保裝置採購總額的10%，將在採購環保裝置後未來五年內使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根據中國相關稅務規則，於釐定應課稅溢利時，研發開支的額外稅項減免額等於實際產生的研發開支金額的75%。因此，惠州金茂源及天津濱港電鍍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天津濱港」)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分別減少人民幣850,000元及人民幣599,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人民幣716,000元及人民幣140,000元)。

於2018年11月，惠州金茂源獲批准為高新技術企業，享有2018年至2020年優惠所得稅稅率15%。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位於香港的若干附屬公司及中國兩家附屬公司的累計稅項虧損，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164,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6,000元)。

9 每股盈利

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各期間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計算，當中假設84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已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整段期間發行，透過就本集團發行336,000,000股股份(附註18(b)(2)(ii))及就股東貸款資本化發行504,000,000股股份(附註18(b)(2)(iii))(均被視為自2018年1月1日起生效)作出追溯調整。

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0 投資物業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允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325,004,000元及人民幣1,284,100,000元。公允值乃由本公司董事主要參考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漢華評值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釐定，有關估值採用收入資本化方法，並參考將現有租期內按資本化率折現約定年租金計算的期限價值及復歸價值，以及現有租期後按資本化率的平均單位市場租金總和。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若干投資物業賬面值分別人民幣675,251,000元及人民幣692,204,000元已被質押為本集團銀行貸款的抵押品(附註17(ii))。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為人民幣60,143,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6,143,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出售賬面淨值人民幣22,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07,000元)的廠房及機械項目，導致出售收益人民幣20,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7,000元)。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分別人民幣304,707,000元及人民幣194,446,000元已被質押為本集團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抵押品(附註17(ii))。

12 使用權資產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租賃預付款項	211,029	213,411
其他	943	-
	211,972	213,411

租賃預付款項指本集團位於中國的租賃土地的土地使用權。攤銷於各土地使用權期間(42年至50年)按直線法於損益確認。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土地使用權的餘下期間分別介乎36至47年及37至48年。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租賃預付款項賬面淨值分別人民幣97,038,000元及人民幣98,117,000元已就銀行貸款質押(附註17(ii))。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使用宿舍及辦公室訂立若干租賃協議，因此確認添置使用權資產人民幣943,000元。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3 存貨

	於 2019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幣千元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546	3,477
消耗品	1,392	1,422
	2,938	4,899

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綜合損益表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19 年 人民幣千元	2018 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及已消耗存貨賬面金額	64,200	39,671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應收賬款	79,953	75,846
減：呆賬撥備	-	-
	79,953	75,846
應收利息	-	11,916
可扣減進項增值稅	35,431	30,199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21(c))	-	4,88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1,845	32,943
	147,229	155,790
非流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23,965	26,097
收購土地使用權、建設及借款之按金	22,505	4,582
	46,470	30,679
總計	193,699	186,469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分類為非流動部分外，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並扣除虧損撥備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71,286	69,532
1至3個月	7,663	5,306
3個月以上但1年內	1,004	1,008
	79,953	75,846

應收賬款在結算日期後15至60天內到期。

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手頭現金	436	156
銀行存款	58,712	80,577
	59,148	80,733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存置於中國內地銀行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57,619,000元及人民幣80,015,000元。

將資金匯出中國內地受中國政府所頒佈的外匯管制相關法規及規例規限。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45,662	46,199
應付客戶按金	129,326	115,886
就設備及建設的應付款項	156,916	175,058
應付利息	1,852	1,694
應付薪酬	6,785	9,274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21(c))	-	603,662
其他應付第三方款項	22,318	14,627
總計	362,859	966,400

應付客戶按金指租賃及設施使用按金，可能在超過一年後償還予客戶。所有其他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應付關聯方款項預期於一年內結清或按要求償還。

供應商授予的信貸期為30至60天。

截至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38,062	35,159
1至3個月	6,612	10,064
3個月以上	988	976
	45,662	46,199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7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須償還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年內或按要求	154,781	105,666
1年後但2年內	104,765	200,538
2年後但5年內	263,207	449,130
5年後	516,515	116,544
小計	884,487	766,212
總計	1,039,268	871,878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抵押情況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1,010,393	871,878
有抵押其他借款(iv)	28,875	—
總計	1,039,268	871,878

附註：

- (i)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人民幣1,010,393,000元及人民幣871,878,000元為浮動利率貸款，利率分別介乎5.64%至6.68%及5.64%至6.65%。於2019年6月30日，其他借款人民幣28,875,000元為固定利率借款，每月利率為0.625%。
- (ii)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有抵押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由本集團若干租金收入收取權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1)、投資物業(附註10)、使用權資產(附註12)及銀行存款作抵押。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7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續)

附註：(續)

- (iii) 於2018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人民幣296,278,000元由張梁洪先生(本公司控股股東)、張海明先生及李旭江先生(主要管理人員)及鄒茂祺先生(惠州金茂實業投資有限公司(「惠州金茂」)前股東)作擔保。有關擔保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自本集團解除。

於2018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人民幣547,100,000元由張梁洪先生、張海明先生、李旭江先生及黃少波先生(主要管理人員)作擔保。有關擔保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自本集團解除。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人民幣27,000,000元及人民幣28,500,000元由張梁洪先生、張海明先生、黃少波先生、李旭江先生及張梁洪先生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張滄多女士先生作擔保。

於2019年6月30日，銀行貸款人民幣80,000,000元由本集團非控股權益天津萬和順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天津萬和順科技有限公司」)作擔保。有關擔保其後於2019年7月解除。

- (iv)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從金融機構獲得其他借款人民幣33,000,000元，其中人民幣10,000,000元以現金形式支付，人民幣20,000,000元以應收票據形式支付，餘下人民幣3,000,000元由金融機構預留作為存款，於其他借款到期時由本集團全數收回。

於2019年6月30日，來自金融機構的其他借款人民幣28,875,000元由張梁洪先生、張海明先生、黃少波先生、李旭江先生及天津萬和順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天津萬和順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東劉書臣先生作擔保，並以廣州市中梁投資有限公司(由張梁洪先生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實際擁有)及惠州金昌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由張梁洪先生實際擁有)擁有的物業作抵押。

- (v)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人民幣1,039,268,000元及人民幣871,878,000元須履行常存在於與金融機構訂立的借貸安排中的契諾。倘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則已支取的融資將按的要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遵守有關契諾的情況。此外，根據銀行貸款協議的條款，若干附屬公司在貸方批准前不得分配溢利及/或取得其他外部融資。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概無違反與已支取融資有關的契諾。

18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宣派或派付股息(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b) 股本

(1) 本公司法定股本

	股份數目	美元	港元
於2018年6月28日(註冊成立日期)	-	-	-
於2018年6月28日註冊成立時增設 每股面值1.0美元的股份	50,000	50,000	-
於2018年12月31日	50,000	50,000	-
購買及註銷股份	(50,000)	(50,000)	-
於2019年1月7日增設每股 面值0.1港元的股份	1,680,000,000	-	168,000,000
於2019年6月30日	1,680,000,000	-	168,000,000

本公司根據公司法於2018年6月28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初步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美元股份。

根據董事及股東於2019年1月7日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之法定股本透過增設額外1,68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股份及註銷50,000股每股面值1.0美元股份變更為168,000,000港元。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8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b) 股本(續)

(2)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美元	港元	人民幣
於2018年6月28日 (註冊成立日期)		-	-	-	-
於2018年6月28日註冊成立時 發行每股面值1.0美元的股份		1	1	-	7
於2018年9月10日發行 每股面值1.0美元的股份		9,999	9,999	-	69,150
於2018年12月31日	(i)	10,000	10,000	-	69,157
購買及註銷自有股份	(i)	(10,000)	(10,000)	-	(69,157)
於2019年1月7日發行 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	(ii)	336,000,000	-	33,600,000	29,386,560
股東貸款資本化	(iii)	504,000,000	-	50,400,000	44,352,000
於2019年6月30日		840,000,000	-	84,000,000	73,738,560

(i) 於2018年12月31日，已發行10,000股1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69,000元)的股份並獲支付。根據董事及股東於2019年1月7日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購買及註銷10,000股股份。

(ii) 根據股東於2019年1月7日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發行336,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股份。於2019年2月28日，上述已發行股本已透過本公司股東貸款資本化悉數支付人民幣29,387,000元及股份溢價人民幣15,728,000元。

(iii) 根據股東於2019年6月21日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發行504,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股份。於2019年6月30日，上述已發行股本人民幣44,352,000元及股份溢價人民幣285,294,000元已透過本公司股東貸款資本化支付。

18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c)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的在於維持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從而使其能夠通過根據風險水平就產品及服務設定合適的價格並以合理成本獲得融資，不斷為股東提供回報，同時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裨益。

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在維持較高股東回報(可能需較高的借款水平方能實現)與穩健資本狀況所提供的優勢及保障兩者之間取得平衡，並因應經濟狀況的變動調整資本架構。

本集團以經調整淨負債資本比率為基準監控其資本結構。就此而言，經調整淨負債計算為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總額減存放於銀行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於當前及先前報告期末的經調整淨負債股本比率如下：

	附註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流動負債	17	154,781	105,666
非流動負債	17	884,487	766,212
債務總額		1,039,268	871,878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59,148	80,733
存放於銀行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存款		-	50,000
經調整淨債務		980,120	741,145
權益總額		716,701	333,095
經調整淨債務股本比率		1.37	2.23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9 金融工具公允值計量

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允值層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的公允值，並分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值計量所界定的三級公允值階層。將公允值計量分類的等級乃經參考以下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後釐定：

- 第一級估值：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允值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未能達到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並非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市場數據欠奉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值

	於2019年 6月30日 的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6月30日 分類為下列等級的公允值計量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非上市股本證券	9,471	-	9,471	-

	於2018年 12月31日 的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 分類為下列等級的公允值計量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非上市股本證券	8,475	-	8,475	-

於2019年6月30日，第二級非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允值乃參考博羅長江村鎮銀行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釐定。於2018年12月31日，第二級非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允值乃參考博羅長江村鎮銀行的經審核財務報表釐定。

20 承擔

於2019年6月30日，尚未履行且並無於中期財務報告作出撥備的資本承擔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85,761	142,558
已授權但未訂約	24,036	-
	109,797	142,558

21 重大關聯方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的關聯方資料外，本集團訂立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董事認為以下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關係
張梁洪先生	控股股東、董事會主席
黃少波先生	主要管理人員
張海明先生	主要管理人員
李加志先生	李旭江先生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
葉素儀女士	張梁洪先生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
陳麗芬女士	主要管理人員
李旭江先生	主要管理人員
天津萬和順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天津萬和順科技有限公司」)(i)	非控股權益
惠州金津盛實業投資有限公司(i)	由張梁洪先生實際擁有
博羅縣金昌貿易有限公司(i)	由張梁洪先生實際擁有
惠州金昌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i)	由張梁洪先生實際擁有
惠州金尚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i)	張梁洪先生對實體擁有重大影響
博羅縣龍溪鎮金昌達污水處理有限公司(i)	張梁洪先生對實體擁有重大影響
惠州市建築基礎工程總公司龍溪工程處(i)	張梁洪先生為實體的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廣州市中梁投資有限公司(i)	由張梁洪先生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實際擁有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1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關聯方名稱	關係
惠州和茂貿易有限公司(i)	由張梁洪先生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實際擁有
廣州足跡電子商務有限公司(i)	李加志先生為實體的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東莞永嘉盛針織有限公司(i)	由李旭江先生實際擁有
東莞市東明貿易有限公司(i)	張梁洪先生及張海明先生對實體擁有重大影響
惠州永嘉盛實業有限公司(i)	由李旭江先生實際擁有
惠州誠信德稅務師事務所有限公司(i)	由黃少波先生實際擁有
金茂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由李旭江先生擁有
金豪投資有限公司	由張海明先生擁有
德信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由黃少波先生擁有
金昌投資有限公司	由張梁洪先生擁有
金尚投資有限公司	由李旭江先生擁有
天津金尚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i)	由張梁洪先生實際擁有

附註：

(i) 上述實體的官方名稱為中文。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300	1,305
退休計劃供款	155	137
	1,455	1,442

薪酬總額已納入「員工成本」(附註7(b))。

21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b) 關聯方交易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訂立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向以下各方銷售貨品		
博羅縣龍溪鎮金昌達污水處理有限公司	38	160
就以下各方的銀行貸款提供擔保		
博羅縣金昌貿易有限公司(i)	102,000	—
自以下各方接受其他服務		
惠州誠信德稅務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32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向以下各方的墊款：		
— 惠州和茂貿易有限公司	—	19,002
— 惠州永嘉盛實業有限公司	21,618	—
— 張梁洪先生	27,982	—
— 張海明先生	66	—
— 李加志先生	—	60
— 金茂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	8
	49,666	19,070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1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b) 關聯方交易(續)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以下各方的墊款：		
— 張梁洪先生	—	155,630
— 惠州和茂貿易有限公司	—	47,998
— 黃少波先生	—	1,275
— 東莞永嘉盛針織有限公司	—	3,000
— 李加志先生	—	120
— 張海明先生	—	19,010
— 惠州金尚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26,000	212,320
— 惠州永嘉盛實業有限公司	—	7,268
— 金昌投資有限公司	34,777	—
— 李旭江先生	—	17,453
	60,777	464,074

(i) 有關擔保於2019年6月30日自本集團解除。

21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的結餘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14)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來自以下各方的貿易應收款項：		
— 博羅縣龍溪鎮金昌達污水處理有限公司	-	156
來自以下各方的其他應收款項：		
— 張梁洪先生	-	820
— 張海明先生	-	3,864
— 惠州和茂貿易有限公司	-	2
— 金昌投資有限公司	-	11
— 金尚投資有限公司	-	11
— 金豪投資有限公司	-	11
— 德信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	11
	-	4,886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1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的結餘(續)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16)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向以下各方的其他應付款項：		
— 東莞永嘉盛針織有限公司	-	83,925
— 惠州永嘉盛實業有限公司	-	31,771
— 張梁洪先生	-	107,581
— 張海明先生	-	10,345
— 黃少波先生	-	5,445
— 惠州金尚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	98,620
— 李旭江先生	-	17,699
— 東莞市東明貿易有限公司	-	25,800
— 金茂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	1,113
— 金尚投資有限公司	-	50,864
— 金昌投資有限公司	-	139,071
— 金豪投資有限公司	-	20,580
— 德信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	10,848
總計	-	603,662

與該等關聯方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條款。

22 於報告期間後未經調整之事項

於2019年7月16日，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發行280,00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0.1港元，初始發售價每股1.33港元。

致金茂源環保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我們已審閱載列於第17頁至第49頁的中期財務報告，其包括金茂源環保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有關綜合損益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公司須符合上市規則中的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的規定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的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士作出詢問，並採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範圍小，故我們不能保證我們知悉一切可能於審計中識別的重大事宜。因此，我們不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未察覺任何事宜致使我們相信於2019年6月30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並未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19年8月26日